

内部文件
严禁外传

016

舞阳县公安局文件

舞公（通）〔2022〕55号

关于印发《全县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 亮剑攻坚“百日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

现将《全县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亮剑攻坚“百日行动”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遵照执行。



主题词：亮剑攻坚 百日行动 实施方案

主送：局属各单位

抄送：本局领导

舞阳县公安局警令部

2022年7月8日印发
(共印50份，存档2份)

全县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亮剑攻坚 “百日行动”实施方案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结合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亮剑攻坚”阶段重点任务，县局决定从即日起至9月底开展为期百日的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以下简称“百日行动”)，严厉打击、严密防范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坚决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宁，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的政治社会环境。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重要训词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的新时代使命任务，围绕重要节点，围绕北戴河暑期安保任务等重要活动，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以打开路、打防并举、源头治理、综合施策，坚持整体防控和重点治乱，动态升级整个社会面防控勤务等级、收紧安保措施，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风险隐患动态清零，全面落实打、防、管、控、治各项工作措施，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有效整

治突出治安问题，切实提高打击力、防控力、震慑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以维护安全稳定的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任务目标

结合开展“喜迎二十大、忠诚保平安”主题实践活动，针对夏季社会治安特点，坚持“什么违法犯罪突出就重点打击什么违法，什么治安问题集中就着力解决什么问题”的原则，深入开展大排查大清理大整治，全面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坚决实现“四个一批、四个严防、两个确保”的工作目标，即：惩治一批刑事犯罪分子，整治一批社会治安混乱地区，化解一批安全风险隐患，防控一批“民转刑”“刑转命”案件，严防发生重大暴力恐怖案事件和个人极端暴力案事件，严防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严防发生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重大刑事、治安案件，严防发生重特大公共安全和道路交通事故，确保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持续稳定，确保二十大安保维稳“亮剑攻坚”阶段各项重点任务圆满完成，全面构筑守护平安稳定的牢固防线。

三、组织领导

在县公安局党委统一领导下，由县局党委副书记、政委马建设牵头负责“百日行动”，县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郭永生负责具体组织，警令部、情指中心，政治处、宣传股、治安大队、刑侦大队、交警大队、国保大队、网警大队、食药

侦大队、经侦大队、出入境、禁毒大队、法制大队、督察大队、控申股等参加。依托县局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立“百日行动”工作专班，刑侦大队大队长王二强和治安大队教导员宋国杰具体负责专班工作，各参战单位确定责任领导和联络员，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抓好督促落实，确保实干实效。

四、工作措施

紧紧围绕“四个一批、四个严防、两个确保”目标，在统筹推进各条战线专项行动的基础上，针对夏季社会治安形势特点和近期暴露出来的打防管控薄弱环节，开展集中打击整治。

（一）坚持主动进攻、严打严治，集中打击突出违法犯罪活动。要以“雷霆6号·夏季严打攻势”行动为牵引，全面开展夏季治安严打攻势，始终保持高压震慑态势。一要严打侵害弱势群体违法犯罪。对于侵犯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中小学生等弱势群体生命财产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实行“零容忍”，案件再小也要高度重视，突出“快、准、狠”，硬起拳头、敏感果断、严厉打击，惩恶扬善、保护人民、安定人心。加大对家庭暴力警情的快速反应处置力度，常态化开展拐卖妇女儿童积案攻坚，严打拐卖现行犯罪。二要严打涉黑涉恶犯罪。坚持“打早打小、露头就打、除恶务尽”，对每一起发生在公共场所的聚众强制猥亵、侮辱妇

女、猥亵儿童案件，聚众斗殴、寻衅滋事、故意伤害案件，聚众扰乱社会秩序、扰乱公共场所秩序或交通秩序案件，以及校内外勾结欺凌大中小学生等案件，辖区公安机关要第一时间介入，分析研判是否存在黑恶问题，坚决依法打击危害一方的黑恶势力团伙。对群众举报的每一条重点线索，要迅速甄别、及时回应、依法侦办。要组织“回头看”，全面倒查110报警台和公安机关接受的群众举报记录，对反复举报同一人、同一团伙、同一地方涉黑涉恶的，要重点核查。要深入推进禁赌、禁毒“清源断流”、“护校安园”“云剑2022”“昆仑2022”“护路2022”“净网2022”“豫猎2022”以及打击非法采砂等自然资源领域专项行动，深挖彻查幕后黑恶势力及“保护伞”。三要严打季节性多发性违法犯罪。要深刻汲取外省县相关教训，重点打击性侵、黄赌毒、寻衅滋事、酒驾醉驾等夏季多发违法犯罪，接警后要快速响应，第一时间调派警力，现场处置要果断、精细、规范，后期办案要依法从严从快；对社会影响大、群众关注度高的案件，一律提级侦办、挂牌督办；对多次参与寻衅滋事、聚众斗殴的，要深挖彻查有无犯罪前科，构成涉黑涉恶犯罪的要从重打击，整个流程要经得起群众和舆论监督，站稳人民立场，坚守法治底线。四要严打命案等严重暴力犯罪。要坚持“命案必破”方向不动摇，快速侦破现行命案，大力攻坚命案积案，对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绑架、制贩毒品、

放火、爆炸和暴恐等其他严重暴力犯罪案件也要集中警力，努力实现发一破一，并按照“三同步”原则，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积极回应舆论关切，最大限度降低负面社会影响。五要严打整治治安乱点。要结合警情监测和夏季治安特点，梳理确定一批治安乱点进行重点整治，制定整治专项工作方案，突出整治重点、明确整治目标、细化整治措施，迅速扭转治安混乱局面，不改变面貌决不收兵。（牵头单位：党的二十大打击违法犯罪工作专班；责任单位：警令部、情指中心，刑侦大队、网警大队、治安大队、食药侦大队、经侦大队、禁毒大队、出入境、森林警察大队，各派出所等）

（二）坚持压降警情、控制发案，集中强化重点复杂治安地区巡逻防控。一要加强社会面整体防控。坚持打防结合、人技结合、专群结合，广泛组织动员巡特警、交警、派出所民警和警务辅助力量，开展叠加式、全时空、立体化巡逻防控，及时打击、有力震慑现行违法犯罪活动。大力推行“一村（格）一警”和“两队一室”等警务模式，把巡逻向背街小巷、广大乡村延伸，进一步强化对城乡结合部、“城中村”、中小旅馆、出租房屋、娱乐场所等治安复杂地区的治安排查和集中整治，最大限度地消除治安隐患和治安盲点。要配强社会面巡防力量，加强视频巡逻与街面实兵巡逻衔接配合，加大识疑查危力度。要加强交通秩序整治，深化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坚决打好隐患歼灭、秩序净化、

信息制导、宣传攻势、协同共治“五大硬仗”，优化提升农村道路安全隐患突出路口路段治理和恶劣天气交通安全高影响路段整治“两项攻坚”，加强铁路、公交等安全防范，严防发生各类重特大安全事故。二要突出重点巡控。持续紧绷反恐怖斗争弦，严格落实反恐防恐“六住”（盯住人、管住房、看住物、把住口、守住点、控住面）等措施，围绕政治中心区、城市广场、繁华商圈、公交车站、学校医院等重要目标，以及人员密集场所和治安复杂地区，严格落实重点要害部位联勤武装巡逻“四项机制”。要坚持警力跟着警情走，针对夏季治安特点，依托街面警务站、治安卡点和巡逻车组，动态调整设置“必到点”“必巡线”，加强夜间巡逻密度频次，尤其是夜市、烧烤、酒吧、大排档等人员密集场所和易发案部位、时段的定点驻巡、临查临检，提高见警率、管事率。在特殊时期、重要敏感节点，要按照公安部和省公安厅统一部署，严格落实一级加强勤务。三要加强警情接报处置。要落实“情指勤舆”一体化机制，加强对警情处置工作的支援，实时向处警民警推送现场情况、人员信息、执法指引，必要时提供警力支援，启动围追堵截等机制，确保警情得到有效处置。要严格落实“1、3、5分钟”快速响应机制，不断完善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预案，进一步前置应急处突力量和武器装备，确保一旦发生案事件，能够在最短时间内到场妥善处置。要加快推动派出所“两队一室”改革，严格落实社区

民警带队巡逻制度，组织治保干部、网格员、保安员等群防群治力量以及平安类社会组织，广泛开展“红袖标”“平安守护”以及街面商铺“十户联防”行动，加强自防联防，参与巡防值守，配备必要装备，一旦发生案事件能够协助公安机关开展先期处置。（牵头单位：党的二十大社会面整体防控工作专班；责任单位：警令部、情指中心，治安大队、国保大队、网警大队、巡警大队、交警大队、法制大队，各派出所等）

（三）坚持清零隐患、防控风险，集中起底全力消除重点治安要素失控漏管问题。一要加强重点风险人员管控。牢固树立个人极端案件“可防可控”理念，集中开展重点人员物品“见底行动”，将扬言报复社会他人、故意犯罪刑满释放不满五年、吸毒、剥权人员和有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涉枪涉爆重点人、肇事肇祸精神病人、前科劣迹人员以及心理失衡、生活失意、行为失常、感情失落、家庭失和“五失人员”等重点人员逐一见底，对脱管失控人员采取“传统十科技”手段全部纳入视线，坚决防止发生个人极端案事件。要深入开展严厉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对涉枪、涉爆、涉危化品、涉刀生产、销售、使用单位逐一开展走访调查，督促从业单位落实管控登记措施，切实消除安全隐患。二要分类落实动态管控措施。要重点关注严重暴力犯罪、涉赌涉毒、殴打他人前科劣迹人员，对异常行为、异常数据和

关联警情进行监测分析、碰撞比对，及时发现违法犯罪线索、风险隐患苗头。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要与卫健部门加强信息共享、实行积分预警，严格落实流入流出地“双管控”工作措施，在重点部位建立触圈预警核处机制，对有肇事肇祸现实危险的协助督促有关部门依法收治。要以“非法枪爆物品见底”为目标，对集贸市场、小商品市场、夜市地摊、军品玩具店、工艺品市场、五金机械加工点、建材化工、寄递物流等重点单位，以及可能非法制造、储存、使用民爆物品的出租房屋、闲置院落、废弃厂房、养殖场等重点场所，集中开展清查整治，全力查缉收缴散落在社会面的危险爆炸物品，严防被犯罪分子利用作案。三要依法查处违法犯罪苗头。要坚持网上与网下相结合，面上排查与情报搜集相结合，综合运用物建特情耳目、发动信息员、加强网上巡查等方式，在重点人员物品动态管控中深入摸排违法犯罪线索。对多次扬言报复社会他人不听劝诫的、在公共交通工具公共场所违法携带危险物品的，及时依法打击处理。对有精神疾病就诊史的犯罪嫌疑人，要及时进行司法鉴定，依据作案时的精神状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牵头单位：党的二十大社会面整体防控工作专班；责任单位：警令部、情指中心，治安大队、刑侦大队、网警大队、禁毒大队、控申股，各派出所等）

（四）坚持关口前置、源头治理，集中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大调处工作。一要重点摸排突出矛盾纠纷。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结合“零上访零事故零案件”平安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创建，依托派出所长、驻村(格)民辅警“两任”全面推开的有力时机，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六防六促”专项行动，全面落实“五必访”工作机制，结合接处警、查办案、驻社区以及网上巡查、部门通气会等，滚动排查家庭、感情、邻里、物业、劳资、债务、疫灾等各类矛盾纠纷，及时预警有激化苗头、可能引发案事件的突出矛盾，将其防范处置在萌芽状态。二要专项治理重复警情。以村(镇)为单位，依托110接处警平台对同人、同号、同址报警进行全面梳理，与法院、司法、民政等部门掌握的相关信息分析比对，对于涉及反复矛盾纠纷、同人多起滋事、扬言极端滋事等警情，要加强警情回访和跟踪督办，确定矛盾纠纷集中点、激化点、爆雷点，及时预警扬言报复、寻衅滋事、扰乱秩序等违法犯罪线索，推送并督促辖区公安机关“一事一策”制定专门处置工作方案，确保“一事跟到底，警情了事完结”。三要多元化解矛盾纠纷。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严格落实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八项机制”，对进入公安机关视线的矛盾纠纷特别是引发重复警情的，要指派社区民警认真了解情况，积极采取“庭所对接”“民调入所”“律师进所”等多元手段参与化解。职责以外的一律导入综治平台并加强跟踪掌握。对可能引发重大案事件的风险隐患，要及时向监管部门、主管部门和群团

组织发出预警建议、公安提示。重大涉稳风险迅速报告党委政府，推动前端解决问题。（牵头单位：党的二十大社会面整体防控工作专班；责任单位：警令部、情指中心，治安大队、刑侦大队、网警大队、经侦大队、控申股、法制大队，各派出所等）

（五）坚持专案攻坚、分包化解，集中清零涉稳风险隐患。一要深化公安信访突出问题攻坚。抓紧抓好公安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化解专项工作，严格落实领导干部阅信、包案、接访、阅卷制度，推动“控新治旧防变”，解决好群众合理合法诉求。对于公安机关自身依法依规能够解决的问题，必须集中时间和精力，领导分包、专班攻坚、尽快解决。领导干部要亲临一线做信访工作，真正把真事办真、实事办实。对网上实名举报的违法犯罪线索，特别是近期借“唐山打人事件”进行网上举报的线索，要高度敏感，迅速核查处置，属实的要尽快依法办理。二要稳妥做好利益群体管控。依托省市县（区）三级书记涉稳突出风险周研判周交办机制，持续推动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行业部门主体责任；依法稳妥防范处置村镇银行涉稳风险，坚决做到省内不聚、北京不去；要密切关注退役涉访人员、非法集资利益受损人员、问题楼盘业主、恒大关联群体等各类利益群体动向，落实涉访涉稳“八控”（线索侦控、人员管控、外围封控、面上查控、重点巡控、视频监控、区域联控、舆情导控）等措施，严防各类重

点人员、利益群体相互串联、抱团取暖、聚集滋事，严防风险隐患累积、扩散、升级，全力做到“本地不聚、北京不去、跨地不串、网上不炒”。三要牢牢掌握网上意识形态斗争主动权。要把意识形态领域斗争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深化“净网”“护网”等专项行动，严格落实网上7×24小时巡查处置措施，第一时间封堵、删除涉政谣言和有害信息，特别要严防涉及党的二十大和领导核心的政治谣言，严防意识形态领域噪音杂音。对敏感案事件和热点问题炒作苗头，要及时协调宣传、网信等部门管控引导，严防升温发酵、恶意炒作，严防境内外敌对势力和别有用心人员插手利用推升为涉政事件。（牵头单位：党的二十大防范化解重大涉稳风险工作专班；责任单位：警令部、情指中心，治安大队、国保大队、刑侦大队、网警大队、控申股、法制大队、维稳专班，各派出所等）

五、工作要求

（一）提升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部署。开展“百日行动”事关国家政治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社会大局稳定，是深化推进各项打击整治行动、做好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的重要载体。各单位各部门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局党委决策部署上来，深刻认识开展打击整治行动的重要性、紧迫性，把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与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总体部署和阶段性行动结合起来，与当前正在开展的

各条战线专项行动结合起来，与确保政治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结合起来，与县局“亮剑攻坚”阶段工作统筹结合、统筹推进，紧密结合本单位实际，加强统筹谋划，细化实施方案，压实属地和警种部门责任，坚决做到突出重点、细化措施、整体推进。各单位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要坚持以下调一到两个职级的姿态和作风狠抓推进、务求实战实效。

（二）强化统筹联动，形成工作合力。要牢固树立系统观念、大局意识，打好整体仗、合成仗。要依托“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化机制，整合专业手段和资源优势，围绕实时警情和突出问题，构建协作配合、无缝衔接、快速反应的跨警种合成作战机制。各警种部门要聚焦亮剑攻坚“百日行动”重点内容，加强对上联络沟通和对下指导推进，突出问题、过程和结果导向，打击犯罪、整治问题、深化治理，以严、密、细、实的过程控制确保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治安得稳定。各单位要广泛开展警务协作，加强跨区域重点案件和重大线索联查联处联控，形成“一点触发、多点响应”的工作格局。各级要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加强上传下达、情况通报、调度掌握，及时报告工作进展和重大战果，形成“一盘棋”打击整治的强大合力。

（三）坚持严格规范，确保执法效果。坚持走“规模适度、质效优先、秩序良好、群众满意”的内涵式发展之路，把握“又多又好”正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治安问题，切

实让群众感到警察在实干、平安在身边。要依法有序开展“百日行动”，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维护法治、匡扶正义，努力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证据意识、程序意识、权限意识和接受监督意识，把办理每一起案件、开展每一起执法活动、化解每一起矛盾纠纷作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具体实践，让正义得到伸张，使平安更可持续。

（四）严明战时纪律，落实督导问效。亮剑攻坚“百日行动”期间，政治建警要持续强化，队伍内部不能出问题，全面清除政治隐患。日常监督管理要持续强化，严格执行公安部“六项规定”等铁规禁令，严肃保密纪律，严禁通过互联网传发有关内部情况信息，严禁搞“直播式”、表演式、预告式执法行动，严格落实值班备勤、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规定，决不能发生涉酒涉车等违纪违法案事件、决不能出现脱岗漏岗、临阵脱逃等问题。要加强督导检查、明察暗访，对挂牌整治的重点地区和重大案件进行督办指导，实时跟踪问效，确保整治到位、整改见效。对在行动期间发生有严重影响的重大刑事治安案件、重大群体性事件、重特大公共安全事故的，要依纪依规依法倒查问责。对亮剑攻坚“百日行动”中成绩突出、表现优异的集体和个人，县局将给予表彰奖励，对不担当、不尽责、不作为，甚至失职渎职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追究责任。

(五) 深入宣传发动，营造浓厚氛围。各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协调中央、省级和地方媒体，充分运用公安自媒体，宣传行动部署和战果成效，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要通过典型案例宣传、以案释法、警示教育，稳妥有序开展宣传，鼓舞人心、震慑犯罪。要畅通举报渠道，发动群众积极参与到行动中来，形成对违法犯罪“人人喊打”的强大声势。要落实“三同步”要求，加强舆情导控，严防负面炒作。各派出所、各工作专班成员单位要加强情况信息报送，每周四9时前报告本周工作动态和重大战果，每月28日前(遇节假日顺延)向县局“百日行动”专班(县局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本月工作进展、存在问题不足及下步工作打算等情况，“百日行动”结束后要报送总结报告，重要情况随时报告。

各单位信息报送情况及信息采用情况将排名予以通报，并纳入绩效考评。

